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沙头街道机关工会蛋糕券采购项目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为表达对工会会员的关怀与问候,街道机关工会拟定于2025年7月为工会会员购买生日蛋糕券一批。现就该项目面向社会征集合格优质的供应商参与响应,并对响应服务供应商择优准入。

二、项目管理和服务要求

货物名称	预估数量	单位	报价要求	预算金额 (万元)	备注
蛋糕券	953	张	生日蛋糕券基准价值为400元/张,供应商在此基础上填报蛋糕券的面值(面值金额=400元+赠送金额)	38.12	1. 拒绝进口; 2. 购买数量以实际合同签订为准。

三、商务需求

(一) 交货期: 合同签定后 15 天(工作日)内;

(二) 服务地点: 在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 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选,报价总价作为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 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 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 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综合单价或者总价为依据。

5. 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

6. 响应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报价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并收到合格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转账支付。

五、验收要求：采购人在项目服务期到期后，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内容包括每一项服务、安全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支付的重要依据。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若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或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服务达不到甲方管理目标或直接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在限期时间内没有整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如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2. 若乙方履行本合同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整改，乙方应当积极整改，若乙方不整改或多次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七、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响应供应商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独立法人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非法人组织则提供主管部门颁发或批准成立的证书或其他证明文件扫描件或复印件）。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不接受供应商采用进口产品参与投标。

八、评标信息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量化打分，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确定中标供应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得分排名前 3 名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

到高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及技术得分均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通过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列前中标候选人。

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times A1 + F2 \times A2 + \dots + Fn \times An$$

$F1、F2 \dots F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dots 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

($A1+A2+\dots+An=1$)。

评标委员会对每个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且报价不超过预算控制金额的投标供应商进行评审、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评分，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四舍五入）。

评委会在评标时，按照以下量化的评审因素，对进入该阶段评审的各投标文件进行分析和比较：

供应商评标信息

项目名称	沙头街道机关工会蛋糕券采购服务项目
评判要素	评分标准

(一) 价格 (10 分)	价格分计算方法: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10$	
(二) 技术部分 (60 分)	1. 项目服务方案 (20 分)	一、考察内容 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工作措施。 (二) 工作方法。 (三) 工作手段。 (四) 工作流程。 二、评分标准 (一) 考察以上方案,满足以上四项得 5 分,满足任意三项得 4 分,满足任意两项得 3 分,满足任意一项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二) 在此基础上,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的需求和响应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进一步评分: “优”评分标准:方案符合实际、完整、规范、思路清晰,内容合理性强,加 15 分。 “良”评分标准:方案较符合实际、较完整规范、思路较清晰,内容合理性较强,加 10 分。 “中”评分标准:方案较普通、完整性规范性一般,思路不够清晰,内容合理性一般,加 5

		分。 “差”评分标准：方案不完整不规范，思路不清晰，内容合理性较差或未提供，不加分。
	2.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应急）保障措施及方案（15分）	一、考察内容 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进行评审,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时间进度保障措施。 （二）安全保障措施。 （三）应急保障措施。 二、评分标准 （一）考察以上方案，满足以上三项得5分，满足任意两项得3分，满足任意一项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二）在此基础上，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的需求和响应文件响应情况进行进一步评分： “优”评分标准：方案符合实际、完整、规范、思路清晰，内容合理性强，加10分。 “良”评分标准：方案较符合实际、较完整规范、思路较清晰，内容合理性较强，加5分。 “中”评分标准：方案较普通、完整性规范性一般，思路不够清晰，内容合理性一般，加3分。 “差”评分标准：方案不完整不规范，思路不清晰，内容合理性较差或未提供，不加分。

	3. 原材料质量承诺 (10 分)	一、考察内容 (一) 蛋糕使用的奶油为 100%乳脂奶油或同等 (或以上) 品质奶油。 (二) 蛋糕使用的奶油不含反式脂肪酸。 (三) 蛋糕产品不添加香精色素, 不使用代可可脂巧克力、预拌粉等廉价原材料。 二、评分标准 (一) 投标人承诺以上全部三项的得 10 分, 缺项不得分。 (二) 要求提供原材料质量承诺函(格式自定)作为得分依据, 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的不得分。
	4.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15 分)	一、考察内容 评审委员会根据响应供应商按照项目需求提出的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进行评审,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投标人对项目的整体熟悉情况, 阐明项目的重点和难点并进行相应分析。 (二) 提供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的应对措施。 (三) 提出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二、评分标准 (一) 考察以上方案, 满足以上三项得 5 分, 满足任意两项得 3 分, 满足任意一项得 1 分, 其他情况不得分。 (二) 在此基础上, 评审专家根据各投标人的具体响应内容进一步评审:

		“优”评分标准：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准确，并提出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加 10 分。 “良”评分标准：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较准确，并提出较可行的解决方案，加 5 分。 “中”评分标准：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基本准确，并提出基本可行的解决方案，加 3 分。 “差”评分标准：投标人对项目重点、难点分析不准确，提出解决方案不合理、不可行或未提供，不加分。
(三)综合实力 (25 分)	1. 同类业绩 (15 分)	一、考察内容 投标人提供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业绩得 5 分（同一服务使用单位不累计得分），最高 15 分。不提供或者不能有效证明的，得 0 分。 有效业绩定义：（同时满足以下全部要求同类业绩才属于有效业绩） （一）业绩内容为：承接过政府部门或企、事业单位的生日蛋糕类项目服务。 （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之日已完成的服务合同（以合同服务期限为准）。 二、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项目合同关键页（首页、体现采购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签订时间页）扫描件。
	2.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一、考察内容： 响应人需提供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满足以下全部要求的得 5 分，否则不得

	(5 分)	分。 (1) 项目完成后服务人员信息与联系方式。 (2) 项目完成后服务时限。 (3) 项目完成后服务内容与响应时间。 二、证明文件：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格式自定）并加盖响应人公章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3. 违约承诺 (5 分)	一、考察内容： 响应供应商提供项目违约承诺，满足以下全部要求的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1) 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投标承诺提供服务。 (2) 服务质量达到采购文件要求。 (3) 对未能达到的管理要求承担管理责任。 二、证明文件： 响应供应商须提供《违约承诺函》（格式自定）并加盖响应人公章作为得分依据，未提供承诺或承诺内容不满足要求不得分。
(四) 诚信情况 (5 分)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且在主管部门相关处理措施实施期限内的，本项不得分，否则得满分。 需提供《诚信承诺函》，按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不提供不得分。如被认定提供的陈述与事实不符的，依法追究其责任。

五、投标时提交的资料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时需要提交的资料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2. 单位法人证明书原件及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人, 项目负责人(如有)近三个月最近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4. 报价文件(面值金额=400 元+赠送金额, 例: 赠送面额 10 元, 即面值金额=400 元+10 元);

5. 项目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6.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应急)保障措施及方案(格式自定)。

7. 原材料质量承诺(格式自定)。

8.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格式自定)。

9. 同类业绩(格式自定)。

10.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11. 违约承诺(格式自定)。

1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附件 1);

13.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附件 2)。

14. 履约承诺书(附件 3)。

15. 诚信承诺函(附件 4)。

16. 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以上资料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供应商递交的投标响应文件须密封完好, 并在密封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 附件：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3. 履约承诺书
4. 诚信承诺函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2025年7月11日



附件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填表单位：（加盖单位公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采购人		项目名称			
投标（响应） 供应商		供应商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投标（响应）供应商相关人员情况					
序号	职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劳动合同 关系单位	缴纳社会 保险单位
1	法定代表人/单位 负责人/主要经营 负责人				
2	项目投标授权代表 人				
3	项目负责人				
4	主要技术人员				
5	投标文件编制人员				
说明：同一职务有多人担任（如主要技术人员），应分行填写。					
投标（响应）供应商关联关系情况					
序号	关联关系类型	关联主体名称	备注		
1	控股股东		指出资额（或持有股份）占投标（响应） 供应商资本总额（或股本总额）50%以 上的股东，以及出资额（或持有股份） 的比例虽然不足 50%，但依其出资额 （或持有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 对投标（响应）供应商股东会（或股东 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的股东。		
2	管理关系		指对投标（响应）供应商不具有出资持 股关系，但对其存在管理关系的主体。		
说明：同一关联关系类型有多个主体的，应分行填写。					

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

本公司在投标前已充分知悉以下情形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的重大风险事项，并承诺已对下述风险提示事项重点排查，做到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一、本公司已充分知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通过转让或者租借等方式从其他单位获取资格或者资质证书投标的。

（二）由其他单位或者其他单位负责人在投标供应商编制的投标文件上加盖印章或者签字的。

（三）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不是本单位人员的。

（四）投标保证金不是从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出的。

（五）其他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行为。

二、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法定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供应商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供应商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主要经营负责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

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供应商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公司已充分知悉下列情形所对应的法律风险，并在投标前已对相关风险事项进行排查。

(一)对于从其他主体获取的投标资料，供应商应审慎核查，确保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主管部门查实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无论相关资料是否由第三方或本公司员工提供，均不影响主管部门对供应商存在“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违法行为的认定。

(二)对于涉及国家机关出具的公文、证件、证明材料等文件，一旦涉嫌虚假，经查实，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并移送有关部门追究法律责任；涉嫌犯罪的，主管部门将一并移送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三）对于涉及安全生产、特种作业、抢险救灾、防疫等政府采购项目，供应商实施提供虚假资料、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从严处理。

（四）供应商应严格规范项目授权代表、员工参与招标投标的行为，加强对投标文件的审核。项目授权代表、员工编制、上传投标文件等行为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供应商应当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供应商对投标电子密钥负有妥善保管、及时变更和续期等主体责任。供应商使用电子密钥在深圳政府采购网站进行的活动，均具有法律效力，须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供应商擅自将投标密钥出借他人使用所造成的法律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相关情形如查实，依法作投标无效处理；涉嫌串通投标等违法行为的，主管部门将依法调查处理。

四、本公司已充分知悉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的法律后果
经查实，若投标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违法、违规行为，主管部门将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第五十七条的规定，处以一至三年内禁止参与本市政府采购，并由主管部门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处采购金额千分之十以上千分之二十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取消参与本市政府采购资格，处采购金额千分之二十以上千分之三十以下罚款，并由市场监管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以下文字请投标供应商抄写并确认：“本公司已仔细阅读《政府采购违法行为风险知悉确认书》，充分知悉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并承诺将严谨、诚信、依法依规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负责人/投标授权代表签名：

知悉人（公章）：

日期：

附件 3

履约承诺函

致：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我单位承诺：

1.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所投标（响应）的货物、工程或服务，不存在侵犯知识产权的情况。
2. 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3. 我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六项条件。
4. 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我单位参与该项目投标，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不造假，不围标、串标、陪标。我单位已清楚，如违反上述要求，投标将作无效处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并在网上曝光，同时将被提请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给予一定年限内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或其他处罚。
6. 我单位如果中标，做到守信，不偷工减料，依照本项目招标文件需求内容、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本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一切承诺履约。我单位对本项目的报价负责，中标后将严格按照本项

目招标文件需求、签署的采购合同及我单位在投标中所作的全部承诺履行。

我单位清楚，若以“报价太低而无法履约”为理由放弃本项目中标资格时，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若我单位中标本项目，我单位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时，我单位清楚，本项目将成为重点监管、重点验收项目，我单位将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并全力配合有关监管、验收工作；若我单位未按上述要求履约，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的处理处罚。

7. 我单位已认真核对了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所有资料均为真实资料。我单位对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被证实我单位的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资料的，则视为我单位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我单位愿意接受主管部门作出的行政处罚。

8. 我单位承诺中标后项目不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进行分包。

9. 我单位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通过合法正规渠道供货，在提供给采购人前具有完全的所有权，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包括但不限于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和侵犯其所有权、抵押权等物权及其他权利而引发的纠纷；如有纠纷，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10. 我单位保证，若所投货物涉及《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

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列明的政府采购强制产品，则所投该产品符合节能产品的认证要求。

11. 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12. 我单位保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与其他投标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13. 我单位清楚，如存在违反投标承诺行为情节严重的，将根据《深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的通知》，依法被列入失信信息。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愿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带来的损失。

投标人：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诚信承诺函

致：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办事处

我方承诺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以下情形：

- （一）被纪检监察部门立案调查，违法违规事实成立的；
- （二）未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签订、履行采购合同，造成严重后果的；
- （三）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
- （四）以非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的；
- （五）与其他采购参加人串通投标的；
- （六）在采购活动中应当回避而未回避的；
- （七）恶意投诉的；
- （八）向采购项目相关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当利益的；
- （九）阻碍、抗拒主管部门监督检查的；
- （十）向采购代理机构及相关工作人员以各类形式进行施压的；
- （十一）履约检查不合格或者评价为差的；
- （十二）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情形。

如我方在本项目开标日前三年内存在上述行为超出法定追诉时效未被追诉、或者上述情节轻微未给予禁止参加政府采购的行政处罚，我司自愿承担虚假应标以及其他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

日 期： 年 月 日